「長庚大學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修訂前後對照表

	<u> </u>					
修訂條文	現狀條文	說明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目錄		1. 本計畫因頁數較				
		多,參照人事室「長				
		庚大學考勤管理辨				
		法」編列目錄,以利				
		同仁利用及查詢。				
一、目的	一、目的	1. 新增簡化說明。				
長庚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營造更好	長庚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營造更好					
的工作環境,依職業安全衛生法(以下	的工作環境,依職業安全衛生法(以下					
簡稱「職安法」)第6條第2項規定,	簡稱「職安法」)第6條第2項規定,					
對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遭受身體或精	對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遭受身體或精					
神不法侵害之預防,規劃及採取必要之	神不法侵害之預防,規劃及採取必要之					
安全衛生措施,故訂定執行「長庚大學	安全衛生措施,故訂定執行「長庚大學					
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以下簡	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保護員					
稱本計畫),保護員工的身心健康。	工的身心健康。					
二、定義	二、定義	1. 依工作現場實際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係指教職員工	(一)不法侵害來源	狀況,參考指引相關				
在與工作相關的環境中(包含通勤)遭	略。	敘述及過往的法律				
受主管、同事、服務對象、其他相關人	(二)不法侵害類別:	判列,新增訂定義說				
士的肢體攻擊、言語侮辱、恐嚇、威脅	1-3 略。	明。				
等霸凌或暴力事件,至教職員工發生精	4. 性騷擾(如:不當的性暗示與行為)。	2. 統一用詞,將類別				
神或身體上的傷害。		改為類型,並依循附				
(一)不法侵害來源:		件二,將性侵害、性				
略。		霸凌納入不法侵害				
(二)不法侵害類 <u>型</u> :		類型。				
1-3 略。		3. 參考「執行職務遭				
4. 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如:不當		受不法侵害預防指				
的性暗示與行為)。		引(第三版)」,納				
5. 跟蹤騷擾:指《跟蹤騷擾防制法》所		入111年6月1日實				
稱跟蹤騷擾行為,指以人員、車輛、工		行《跟蹤騷擾防制				
具、設備、電子通訊、網際網路或其他		法》之跟蹤騷擾行				
方法,對特定人反覆或持續為違反其意		為。				
願且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如:監視						
觀察、不當追求、通訊騷擾、妨害名譽、						
尾隨接近、冒用個資購物等,使之心生						

畏怖,足以影響其日常生活或社會活 動。

五、執行流程

(一)建構行為規範

略。

- (二)建立事件處理程序
- 1. 教職員工遭遇不法侵害時,首先填寫 「長庚大學執行職務遭受(疑似)遭受 不法侵害通報單 (表號:0F0050301), 通報環安室。

2-3 略。

- 4. 若啟動調查,同時轉呈通報單至校長 室,由校長指派調查處理小組成員,調 查小組經澄清證實後填寫「長庚大學執 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通報及處置表 | (表號:0F0050302)。
- 5. 依調查處理小組建議,對被害者進行 醫療協助、心理諮商、同儕輔導、調整 職務或法律諮詢等安置措施; 對加害者 進行職務調整、懲罰處置或送警法辦。 相關諮商、輔導資源可見「相關協助資 源」(附件三)。
- 6. 所有相關紀錄呈送校長室簽核後由 環安室歸檔存查。
- (三)辦理危害預防及溝通技巧訓練 略。
- (四)辨識及評估危害

各處室、單位可能遭遇的暴力風險和 類型不同,環安室每三年通知各單位 依單位特性進行危害辨識及風險評 估,並交由環安室存查:

- 1. 由環安室每學年通知單位主管依「職 場不法侵害行為自主檢核表」(表 號: 0F0050303) 進行自我評估,並 交由環安室存查。
- 2. 單位主管指派教職員工填寫「職場不 法侵害預防之危害辨識及風險評估 表 <u>(表號: 0F0050304)</u>, 教職員工評 3. 略 估職場不法侵害發生的風險類型、可

五、執行流程

(一)建構行為規範

- (二)建立事件處理程序
- 1. 教職員工遭遇不法侵害時,首先填寫 「長庚大學執行職務遭受(疑似)遭受 不法侵害通報單」(附件三),通報環安 室。

2-3 略。

- 4. 若啟動調查,環安室知會該單位相關 人員,進行自我檢核、危害辨識及風險 評估(附件五、附件六)。
- 5. 同時轉呈通報單至校長室,由校長指 派調查處理小組成員,調查小組經澄清 證實後填寫「長庚大學執行職務遭受不 法侵害通報及處置表」(附件四)。
- 6. 依調查處理小組建議,對被害者進行 醫療協助、心理諮商、同儕輔導、調整 職務或法律諮詢等安置措施; 對加害者 進行職務調整、懲罰處置或送警法辦。 7. 所有相關紀錄呈送校長室簽核後 由環安室歸檔存查。
- (三)辦理危害預防及溝通技巧訓練 略。
- (四) 辨識及評估危害
 - 環安室接獲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 事件通報時,通知相關單位進行危 害辨識及風險評估:
- 1. 單位主管依「職場不法侵害行為自主 檢核表」(附件五)進行自我評估。
- 2. 單位主管指派教職員工填寫「職場不 法侵害預防之危害辨識及風險評估 表」(附件六),教職員工評估職場 不法侵害發生的風險類型、可能性、 嚴重性及風險等級。

- 1. 參考「長庚大學規 章作業管理辦法 | 第 十五條:新增表單編 號。
- 2. 參照人事室「長庚 大學考勤管理辦法」 將表單和附件區別 並重新編號。
- 3. 删除第4點,因於 (四)辨識及評估危 害已提到,不重複說 明,並調整後續序 號。
- 4. 增加說明文字。
- 5. 參考「執行職務遭 受不法侵害預防指 引(第三版)」,納 入附件八「相關協助 資源」。
- 6. 為預防職場不法 侵害發生,進行危害 辨識並改善,從原本 接獲通報改為每三 年通知單位評估及 每學年請單位主管 自主評核。
- 7. 調整附件編號。

能性、嚴重性及風險等級。

- 3 略
- 4. 環安室接獲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 事件通報時,將通知相關單位填寫「職 場不法侵害行為自主檢核表」(表號: 0F0050303)及「職場不法侵害預防之 危害辨識及風險評估表」(表號: 0F0050304),重新進行自主檢核以及 危害辨識、風險評估。
- (五)適當配置作業場所

環安室每三年通知各單位,請單位主 管指派教職員工填寫「職場不法侵害 預防之作業場所環境檢點紀錄表」(表 1-2 略。 號:0F0050305), 並考量現有技術及 可用資源,採取下列相關措施,進行 相關檢點及改善,並交由環安室存查: 1-2 略。

(六)依工作適性適當調整人力或提供 必要保護措施

環安室每三年通知各單位,請單位主 管指派教職員工填寫「職場不法侵害 預防之作業場所環境檢點紀錄表(表 號:0F0050305),並交由環安室存查, 如評估結果仍無法避免具有下列職務 或作業流程時,應依工作適性調整人 力或提供相關防衛性工具(如口哨、 警棍等):

1-7 略。

(七)執行成效之評估及改善

1-2 略。

查核及評估表」(表號:0F0050306)進 留存3年以上。 行成效評估,做為未來改進之參考。

4. 本計畫執行之紀錄或文件等應歸檔 並留存3年以上。

六、附則

本計畫未規定事項,得依本校其他規 章、職安法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等相關 規定辦理。

(五) 適當配置作業場所

將學校內可能發生的暴力類型與工 作位置, 並考量現有技術及可用資 源等因素,採取相關措施。

(六) 依工作適性適當調整人力或提供 必要保護措施

> 如評估結果仍無法避免具有下列職 務或作業流程時,應依工作適性調 整人力或提供相關防衛性工具(如 口哨、警棍等):

1-7 略。

(七) 執行成效之評估及改善 1-2 略。

3. 以「長庚大學職場不法侵害預防措施 3. 本計畫執行之紀錄或文件等應歸檔並

1. 新增附則,未明訂 事項以相關法律辨 理。

七、 <u>施行與修正</u>	六、實施及修改	1. 調整序號。
本計畫經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通	本計畫由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通過,陳	2. 參考「長庚大學規
過,陳請校長核定後 <u>公布施行</u> ,修正時	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章作業管理辦法」修
亦同。		改五、實施及修改:
		用字遣詞。
<u>附表一、</u> 長庚大學執行職務(疑似)遭	附件三、長庚大學執行職務 (疑似) 遭	1. 參照人事室「長庚
受不法侵害通報單	受不法侵害通報單	大學考勤管理辨法」
<u>性别:□男 □女</u> (受害者、加害者欄位)	性別:□男 □女(受害者、加害者欄位)	將表單和附件區別
不法侵害類型:□肢體暴力□語言暴力	不法侵害類型:□肢體暴力□語言暴力	並重新編號。
□心理暴力□性騷擾、性霸凌、性侵害	□心理暴力□性騷擾 □其他:	2. 删除受害者、加害
□跟蹤騷擾		者欄位的性別選項。
□其他:		3. 增列不法侵害類
通報人:年月日		型。
		4. 新增通報人簽名
		欄位。
<u>附表二、</u> 長庚大學職場不法侵害行為自	附件五、長庚大學職場不法侵害行為自	1. 參照人事室「長庚
主檢核表	主檢核表	大學考勤管理辦法」
評估者簽名: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評估者(單位主管): 評估日期: 年	將表單和附件區別
	月日	並重新編號。
	環安衛人員:確認日期: 年 月 日	2. 修改用詞,並刪除
職場不法侵害行為自主檢核項目	職場不法侵害行為自主檢核項目	環安衛人員簽名。
□ 持續地在工作上吹毛求疵,在小事	□ 持續地在工作上吹毛求疵,在小事	3. 修改表單內容:統
上挑剔,把微小的錯誤放大、扭曲。 □ 總是批評並拒絕看見教職員工的貢	上挑剔,把微小的錯誤放大、扭曲。 □ 總是批評並拒絕看見勞工的貢獻或	一用詞,將勞工改為
獻或努力,也持續地否定部屬的存在	努力,也持續地否定部屬的存在與	教職員工,增加□本
與價值。	價值。	
│ 總是試圖貶抑教職員工個人、職		人無以上行為。
4.14. 価はぬ無力。	□ 總是試圖貶抑勞工個人、職位、地	人無以上行為。
位、地位、價值與潛力。 □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	位、價值與潛力。	人無以上行為。
位、地位、價值與潛力。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 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種		人無以上行為。
□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 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種 小動作或方式欺負 <u>教職員工</u> 。	位、價值與潛力。 □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 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 種小動作或方式欺負勞工。	人無以上行為。
□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種小動作或方式欺負教職員工。□ 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孤立教職員	位、價值與潛力。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種小動作或方式欺負勞工。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孤立勞工、不	人無以上行為。
□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種小動作或方式欺負教職員工。□ 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孤立教職員工、不讓其參與重要事務或社交活	位、價值與潛力。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種小動作或方式欺負勞工。 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孤立勞工、不讓其參與重要事務或社交活動,將	人無以上行為。
□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種小動作或方式欺負教職員工。□ 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孤立教職員	位、價值與潛力。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種小動作或方式欺負勞工。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孤立勞工、不	人無以上行為。
□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種小動作或方式欺負教職員工。 □ 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孤立教職員工、不讓其參與重要事務或社交活動,將其邊緣化,忽視、打壓排擠等。 □ 在他人面前輕視或貶抑教職員工。 □ 在私下或他人面前對教職員工。	位、價值與潛力。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 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 種小動作或方式欺負勞工。 □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孤立勞工、, 讓其參與重要事務或社交活動。 其邊緣化,忽視、打壓排擠等。 □在他人面前輕視或貶抑勞工咆哮、羞	人無以上行為。
□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種小動作或方式欺負教職員工。 □ 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孤立教職員工、不讓其參與重要事務或社交活動,將其邊緣化,忽視、打壓排擠等。 □ 在他人面前輕視或貶抑教職員工。 □ 在私下或他人面前對教職員工。 □ 味、羞辱或威脅。	位、價值與潛力。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種小動作或方式欺負勞工。 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孤立勞工、,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私交活動,不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私交活動。 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社交活動。 、以各種方式支動,不將其參與重要事務或社交活動。 「在他人面前輕視或貶抑勞工。」 「在私下或他人面前對勞工咆哮、羞辱或威脅。	人無以上行為。
□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種小動作或方式欺負教職員工。 □ 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孤立教職員工、不讓其參與重要事務或社交活動,將其邊緣化,忽視、打壓排擠等。 □ 在他人面前輕視或貶抑教職員工。 □ 在私下或他人面前對教職員工。	位、價值與潛力。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 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 種小動作或方式欺負勞工。 □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孤立勞工、, 讓其參與重要事務或社交活動。 其邊緣化,忽視、打壓排擠等。 □在他人面前輕視或貶抑勞工咆哮、羞	人無以上行為。
□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看待、孤立,對其特別苛刻,用各種小動作或方式欺負 <u>教職員工。</u> □ 以各種方式鼓動同事孤立 <u>教職員工</u> 、不讓其參與重要事務或社交活動,將其邊緣化,忽視、打壓排擠等。 □ 在私下或他人面前對 <u>教職員工</u> 吃	位、價值與潛力。 □ 在職場中被特別挑出來負面地另眼 看待,對其特別可可 看待,對其特別可可 重極的 一 在 一 在 一 在 一 在 一 在 一 在 一 在 一 在	人無以上行為。

□ 讓 <u>教職員工</u> 的責任增加卻降低其權	□譲勞工的責任增加卻降低其權力或	
力或地位。 □ 無正當理由不准教職員工請假。	地位。 □ 無正當理由不准勞工請假。	
□ 不准教職員工接受必要的訓練,導	□ 二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	
致其工作績效不佳。	工作績效不佳。	
□ 給予教職員工不實際的工作目標,	□ 給予勞工不實際的工作目標,或當	
或當其正努力朝向目標時,卻給教職	其正努力朝向目標時,卻給勞工其	
<u>員工</u> 其他任務以阻礙其前進。	他任務以阻礙其前進。	
□ 突然縮短交件期限,或故意不通知	□ 突然縮短交件期限,或故意不通知	
教職員工工作時限,害其誤了時限而	勞工工作時限,害其誤了時限而遭	
遭到處分。 將教職員工所說或做的都加以扭曲	■ 到處分。□ 將勞工所說或做的都加以扭曲與誤	
與誤解。	所分上所就或做的都加以扭曲类缺 解。	
□ 用不是理由的理由且未經調查而對	│	
教職員工犯下的輕微錯誤給予過當	勞工犯下的輕微錯誤給予過當處	
處罰。	罰。	
□ 在未犯錯的情形下要求教職員工離	□ 在未犯錯的情形下要求勞工離職或	
職或退休。	退休。	
	□ 不斷要求勞工處理非公務之私事,勞工如拒絕則遭處罰。	
	为一知识的过处的	
□本人無以上行為		1 A b [b] 1- m/- 26 Mt
附表五、長庚大學職場不法侵害預防之		1. 參考「執行職務遭
作業場所檢點紀錄表		受不法侵害預防指
		引(第三版)」新增,
		為預防職場不法侵
		害發生,進行作業場
		所檢點紀錄。
附表六、長庚大學職場不法侵害預防措		1. 參考「執行職務遭
施查核及評估表		受不法侵害預防指
		引(第三版)」,新
		增查核及評估表。
附件一、長庚大學禁止執行職務遭受不	附件一、長庚大學禁止執行職務遭受不	1. 增加職場不法侵
法侵害之書面聲明	法侵害之書面聲明	害涵蓋範圍,涵蓋主
本校為保障所有教職員工在執行職務	本校為保障所有教職員在執行職務過	管對下屬、第三方相
過程中,免於遭受身體或精神不法侵害	程中,免於遭受身體或精神不法侵害而	關人士(顧客、客
而致身心理疾病,特以書面加以聲明,	致身心理疾病特以書面聲明,絕不容忍	户、照顧對象或陌生
絕不容忍任何本校之管理階層主管有	任何本校教職員間有職場不法侵害行 為。	人等)
職場霸凌行為,亦絕不容忍本校員工同		2. 參考「執行職務
仁間或顧客、客戶、照顧對象、及陌生	 二、不法侵害的樣態:	遭受不法侵害預防
人對本校員工有職場不法侵害之行為。	(一)-(四)略。	指引(第三版)」,
一、略。		修改用詞。

二、職場不法侵害的類型: (一)-(四)略。 (五)跟蹤騷擾(指《跟蹤騷擾防制法》 所稱跟蹤騷擾行為,如監視觀察、不當追求、通訊騷擾、妨礙名譽、尾隨接近、 冒用個資購物等,使之心生畏佈,足以 影響其日常生活或社會活動。)。 三一七、略。 八、本校職場不法侵害申訴管道: (一)略。 (二)言語、精神暴力 環安室通報電話:(03)2118800 分機 3884 通報信箱:D000018868@cgu.edu.tw	三-七、略。 八、本校職場不法侵害申訴管道: (一)略。 (二)言語、精神暴力 環安室通報電話:(03)2118800 分機 3884 通報信箱:tylee@mail.cgu.edu.tw 三、略。	3.参考「執行職務遭 受不法侵害預別」, 分 1111年6月1日 行《跟蹤騷擾 法》之跟蹤騷擾行 為。 4.修改通報信箱。
(三)略。		_
<u>附件三、相關協助資源</u>		1. 參考「執行職務遭
		受不法侵害預防指 引(第三版)」,新
		引(第二版)」,制 増附件三,列入相關
		輔導資源。